

# 中国民航大学文件

校发〔2021〕282号

---

## 关于印发《中国民航大学消防安全工作管理考核办法（试行）》的通知

各单位、各部门：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落实高校安全工作要求，压实各单位消防安全主体责任，结合学校实际，特制定本考核办法。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中国民航大学

2021年11月8日

# 中国民航大学消防安全管理工作考核办法 (试行)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深入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高等学校消防安全管理规定》和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安全生产及消防安全的重要决策部署，按照学校统一领导、部门依法监管、单位全面负责、师生积极参与的原则，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进一步健全学校消防安全责任制，提高学校消防安全水平，预防火灾和减少火灾危害，保障师生生命财产安全，结合《中国民航大学消防安全管理办法》、《中国民航大学消防设施、灭火器材管理办法》和学校实际，特制定本考核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学校各单位日常消防安全工作考核。考核以年度为单位。

**第三条** 学校成立消防安全工作委员会，负责消防安全的考核工作。

校党委书记、校长任消防安全工作委员会主任，分管安全工作校领导任常务副主任，党办校办、保卫处、国有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校园建设保障部、学工部、研究生院、组织部、纪委办、人事处、财务处、中航大公司为成员单位。

消防安全工作委员会设办公室，挂靠在保卫处，由保卫处主要负责人兼任办公室主任。办公室在消防安全工作委员会领导下开展工作，主要负责会议组织、年度考核、消防安全事故调查。

**第四条** 消防安全考核工作坚持客观公正、科学合理、公开透明、程序规范的原则，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突出基础，强化过程，注重实效，以评促建以评促改。

## 第二章 考核内容

**第五条** 考核内容由基础考核、过程考核和目标考核三部分组成。

**第六条** 基础考核内容包括组织机构、安全制度两部分。

组织机构考核要素：单位消防安全责任人、管理人、网格管理员明确，责任清晰。学校召开安全工作会议无缺席，各单位定期召开安全工作会议。

安全制度考核要素：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完善，工作流程清晰、上墙。单位消防安全考核制度健全，奖惩分明。

**第七条** 过程考核内容包括日常管理、隐患治理、教育培训。

日常管理考核要素：责任区域消防安全风险评估与安全防范管理到位。实验室和危化品管理到位。单位重点区域、重点部位管理措施到位。单位消防安全巡查自查台账完善，隐患治理到位。规范建立消防安全档案。

隐患治理考核要素：消防安全检查及隐患治理记录健全，及时按上级或学校下发的隐患整改通知书完成整改并回复。

教育培训考核要素：每半年至少组织师生员工进行 1 次消防安全教育培训演练，受教育面 100%。学院每学期与学生签订安全告知书。特种设备作业人员定期培训，持证上岗。

**第八条** 目标考核主要指本单位全年未发生火灾，未出现消防安全重大问题。

### 第三章 考核标准

**第九条** 基础考核和过程考核实行百分制评分，条目按《中国民航大学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工作考核评估细则》（见附件）逐项扣分，单项分值扣完为止。

**第十条** 考核结果分为 A、B、C 三个等级，其中 A 级为优秀（A 级 $\geq$ 90 分）、B 级为合格（B 级 $\geq$ 70 分）、C 级为不合格（C 级 $<$ 70 分）。

**第十一条** 消防安全工作取得显著成绩的，消防安全工作经验做法被全校推广的，主动发现消防安全隐患或火灾事故及时处置避免火灾发生或火灾损害扩大的，经学校消防安全工作委员会认定，可适当予以 1-10 分的加分。

**第十二条** 对于发生消防安全责任事故，或在上级部门和消防部门安全检查中发现存在安全隐患被处以行政处罚，或经学校消防安全工作委员会认定为其他需要否决的，按不合格等级评定。

### 第四章 考核程序

**第十三条** 责任单位根据考核评估细则开展自评，自主申报

考核等级，并提供相应支撑材料。

**第十四条** 学校消防安全工作委员会组织工作专班查阅支撑材料，并现场核查或抽查消防安全现状。根据年度考核台账和现场核查结果复核量化结果，核定考核等级。

**第十五条** 核定后的量化结果和考核等级经消防安全工作委员会审议后予以公布。

## 第五章 考核结果应用

**第十六条** 考核结果作为重要参考纳入学校年终绩效考核。考核评定为不合格等级的，实行“一票否决制”，二级单位在学校年度考核中不得评为优秀，二级单位消防安全责任人、相关消防安全管理人及相关责任人员在年度考核中不得评为优秀。因发生重大消防安全责任事故确定为不合格等级的，相关责任人员年度个人考核为不合格，单位消防安全责任人、相关消防安全管理人年度个人考核最高确定为基本合格，其他班子成员按照责任事故承担比例确定考核结果。

**第十七条** 考核评定为不合格等级的单位，须在考核结果通报后 15 日内制定整改措施，向学校消防安全工作委员会提交书面整改方案，由校纪检监察部门督促落实。

**第十八条** 对在考核工作中弄虚作假、瞒报谎报的单位，视情节轻重做出责令整改、通报批评、降低考核等级等处理；对违反有关规定造成不良影响的，依法依规追究有关人员责任。

## 第六章 责任追究与表彰

**第十九条** 对未依法依规履行消防安全职责、违反消防安全管理制度，造成火灾事故发生的单位和个人，进行责任追究。由学校消防安全工作委员会组织调查认定并提出初步处理意见，移交相关部门按照程序处理。

（一）情节轻微且上级管理部门认为可以由学校处理的，按以下三种情况进行责任追究：

1.火灾造成直接经济损失在1万元以下（不含1万元），且未造成人员伤亡的，给予责任单位通报批评；责令消防安全责任人做出书面检查，给予消防安全管理人通报批评；视情节给予直接及相关责任人员通报批评或警告及以上处分。

2.火灾造成直接经济损失在1万元以上（含1万元）10万元以下（不含10万元），且未造成人员伤亡的，给予责任单位通报批评；给予消防安全责任人、消防安全管理人通报批评；视情节给予直接及相关责任人员警告及以上处分。

3.火灾造成直接经济损失在10万元以上（含10万元）、未造成人员伤亡的，给予责任单位通报批评；视情节给予消防安全责任人、消防安全管理人通报批评或警告及以上处分；视情节给予直接责任人记过及以上处分，视情节给予相关责任人员警告及以上处分。

（二）对于责任单位或责任人不属我校所属单位和人员的，责任单位或责任人承担相应经济损失，并追究与学校有关单位相

关责任人的责任。后果严重的，终止合作关系。

（三）存在发生火灾隐瞒不报、火灾后故意破坏现场或伪造现场等情节的从严、从重处理。

**第二十条** 前款涉及民事损失、损害的，相关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应当依法承担民事责任。涉嫌违法犯罪的，由人事部门或纪检监察部门及时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第二十一条** 对在消防安全工作中做出优异成绩的单位，学校给予表彰。

（一）消防安全年度考核结果为优秀等级的；

（二）及时组织、支援扑救火灾，为避免重大火灾发生，有显著贡献的。

**第二十二条** 对在消防安全工作中做出突出成绩的个人，学校给予表彰。

（一）研究、探讨消防安全管理工作，提出有效管理措施，对消防工作起到重要推动作用，成效显著的；

（二）敢于坚持原则，及时制止违章行为，防止火灾事故发生的；

（三）发现火险苗头，果断处理，避免火灾事故发生的；

（四）为抓获纵火犯罪嫌疑人，侦破纵火案件提供重要线索和证据的；

（五）其他做出突出成绩的情况。

## 第七章 附则

**第二十三条** 文中所述二级单位消防安全责任人指各单位、各部门党政负责人，对本单位、本部门消防安全工作负全面领导责任；消防安全管理人指本单位分管消防安全工作的班子成员，对本单位、本部门消防安全工作负主要领导责任，班子其他成员在各自分管范围内负领导责任；消防安全网格员指单位内部各岗位的负责人，对本岗位的消防安全负直接责任。

**第二十四条** 本办法由保卫处负责解释，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 附件

# 中国民航大学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工作考核评估细则

| 序号 | 项目             | 考核要点                       | 标准要求  | 检查方法和评分标准  |
|----|----------------|----------------------------|---|--|
| 1  | “一完善”<br>(10分) | 完善消防安全制度<br>(10分)          | <p>1、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高等学校消防安全管理规定》《中国民航大学消防安全管理办法》《中国民航大学消防设施、灭火器材管理办法》等消防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并结合本单位的特点，建立健全消防安全制度和保障消防安全的操作规程，并公布执行。</p> <p>消防安全制度主要包括：消防安全教育、培训制度；防火巡查、检查制度；安全疏散设施管理制度；消防设施、器材维护管理制度；火灾隐患整改制度；用火、用电安全管理制度；易燃易爆危险物品和场所防火防爆制度；专职或志愿消防队的组织管理制度；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演练制度；消防安全工作考评和奖惩制度；消防安全例会制度；其他必要的消防安全内容。</p> | <p>说明：本单位涉及到的消防安全管理内容必须建立相应的制度，制度可以分项建立，也可以建立一个包括所有项的综合性制度。其中“消防设施、器材维护管理制度”，主要是指室内各单位单独增设的消防设施、器材，比如：灭火器。</p> <p>检查方法和评分标准：<br/>查看档案资料，未建立制度的，扣10分；建立的制度，每缺少一项扣1分；具体制度内容不完善的，每项扣0.5分。</p> |
| 2  | “二确定”<br>(20分) | 确定消防安全<br>责任人和管理人<br>(10分) | <p>2、明确单位的主要负责人是消防安全责任人，消防安全责任人应熟知职责。</p> <p>3、确定本单位的消防安全管理人，消防安全管理人应熟知职责。</p> <p>4、确定每个房间的消防安全网格负责人，将消防网格负责人姓名张贴于房间的显著位置。</p>  | <p>说明：各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都是本单位消防安全责任人，消防安全管理人可根据实际工作需要指定多人，原则上为本单位领导班子其他成员。</p> <p>检查方法和评分标准：<br/>查看档案资料，未明确相应责任人的，扣10分；提问责任人，不熟悉职责的扣1分；实地检查发现房间显著位置未张贴消防网格负责人姓名的，一个扣1分，最多扣5分。</p>                  |
|    |                | 确定消防安全<br>重点部位<br>(10分)    | <p>5、将本单位所属的学校认定的消防安全重点部位纳入重点管理范围，实施更加严格的消防管理。</p> <p>6、确定本单位消防安全重点部门（科室、部位），并明确消防安全管理的责任人，并采取相应的安全防护措施。</p>  | <p>说明：消防安全重点单位、部位，请参照《中国民航大学消防安全管理办法》第三章第十五条。</p> <p>检查方法和评分标准：<br/>查看档案资料并实地检查，单位应确定但未确定消防安全重点部位的，扣10分；未确定责任部门和责任人的，扣2分；未采取安全防护措施的，扣2分。</p>   |
| 3  | “三规范”<br>(30分) | 消防档案<br>规范<br>(10分)        | <p>7、严格按照学校统一规范建立健全消防档案。消防档案应详实，全面反映单位消防工作的基本情况，并附有必要的图表，根据情况变化及时更新。消防档案内容应包括消防安全基本情况和消防安全管理情况。</p> <p>消防安全基本情况包括：单位基本情况；消防安全管理组织机构；消防安全责任人</p>   | <p>说明：严格按照消防档案目录建立本单位消防档案，对相应的消防材料进行分类整理，保存，确保本单位涉及的内容完善。带“★”的项目由相关负责单位提供，涉及到的单位准备。</p>  |

| 序号 | 项目         | 考核要点             | 标准要求  | 检查方法和评分标准   |
|----|------------|------------------|---|---|
|    |            |                  | <p>备案书；消防安全管理人备案书；各级消防安全责任人；重点部位及消防安全责任人；消防安全制度；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消防设施基本情况；重点部位情况；★单位总平面图；★建筑情况；★露天、半露天储存情况；★化工生产装置登记表；★消防设计审核、消防验收和备案、抽查以及消防安全检查的文件、资料；★消防安全操作规程；★消防产品防火材料合格证明登记；★志愿（专职）消防队人员及器材装备；★重点工种（岗位）人员情况。</p> <p>消防安全管理情况包括以下内容：防火巡查记录；防火检查记录；火灾隐患检查及整改情况登记表；动火审批证明；消防设施器材定期检查、检测、维修保养记录；灭火、应急疏散预案演练记录；消防安全教育培训记录；消防奖励情况记录；消防工作通讯录；★消防设施器材配置及管理登记明细表；★燃气、电器设备（防雷、防静电）检测记录；★消防处罚情况记录；★火灾情况记录；★消防工作记事。</p> | <p>检查方法和评分标准：<br/>查看档案资料，未建立的，扣10分；档案资料缺少内容，扣2分；具体内容填写不全，或填写不规范，扣2分；未及时更新档案材料，扣2分。</p>  |
|    |            | 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规范（10分） | <p>8、单位应根据实际情况，制定有针对性的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p> <p>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应当包括以下内容：一是组织机构，包括：指挥员、灭火行动组、通讯联络组、疏散引导组、安全防护救护组；二是报警和接警处置程序；三是应急疏散的组织程序和措施；四是扑救初起火灾的程序和措施；五是通讯联络、安全防护救护的程序和措施。</p>  | <p>检查方法和评分标准：<br/>查看档案资料，未建立预案的，扣10分；预案中组织机构不完善的，扣1分；未确定报警和接警处置程序的，扣1分；未确定应急疏散的组织程序和措施的，扣1分；未确定扑救初起火灾的程序和措施的，扣1分；未确定通讯联络、安全防护救护的程序和措施的，扣1分。</p>   |
|    |            | 消防安全标识规范（10分）    | <p>9、单位应当按照有关标准的要求设置消防安全标识。</p> <p>消防安全标识一般包括消防安全布局标识、消防设施、器材设置和状态与警示标识、消防安全疏散方向与警示标识、危险场所消防安全管理与警示标识和消防安全宣传标识等五大类。</p>   | <p>说明：本单位负责本单位管理场所内部的标识，公共区域的标识由学校相关负责单位统一制作和管理。</p> <p>检查方法和评分标准：<br/>实地检查，未按规定设置的，每处扣0.5分。</p>  |
| 4  | “四落实”（40分） | 落实防火巡查和检查（10分）   | <p>10、消防安全重点单位以及人员密集场所应进行每日防火巡查。其他单位每月至少组织一次防火巡查。</p> <p>11、图书馆、档案馆、学生宿舍、实验室、教室、校医院、幼儿园等消防安全重点部位应进行夜间防火巡查。其他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可以结合实际组织夜间防火巡查。</p> <p>12、校内各单位每月至少进行一次防火检查。</p> <p>13、防火巡查和检查应及时填写《防火巡查记录表》和《防火检查记录表》，并注明火灾隐患及整改情况。</p>  | <p>检查方法和评分标准：<br/>查看档案资料，未按照要求开展防火巡查和检查的，扣10分；<br/>查看《防火巡查记录》和《防火检查记录》记录，没有记录台账或者台账记录不完整的，每项扣1分；学校消防安全检查过程中发现安全隐患，下发整改通知单，一次扣2分；对发现的火灾隐患，单位未按照要求整改的、未按时限整改的，扣5分；拒绝或刁难检查人员进行消防检查，或擅自拆封、擅自使用被查封的场所、部位的，扣5分；依法应当进行消防设计审查的建设工程，未经依法审查或者审查不合格，擅自施工的，扣10分；依法应当进行消防验收的建设工程，未经消防验收或者消防验收不合格，擅自投入使用的，扣10分。</p> |

| 序号 | 项目                      | 考核要点 | 标准要求   | 检查方法和评分标准   |
|----|-------------------------|------|--|---|
|    |                         |      |  | 分；公众聚集场所未经消防安全检查或者经检查不符合消防安全要求，擅自投入使用、营业的，扣 10 分；违反消防规定擅自举办大型活动的，扣 10 分；损坏、挪用、擅自拆除、停用消防设施、器材的，扣 10 分；违反有关技术标准和管理规定生产、储存、运输、销售、使用、销毁易燃易爆危险品的，扣 10 分；违反规定使用明火作业，或者未履行报备手续擅自使用明火作业，或者在具有火灾、爆炸危险的场所吸烟、使用明火的，扣 10 分；埋压、圈占、遮挡消火栓或者占用防火间距的，扣 10 分；占用、堵塞、封闭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或者消防车通道的，扣 10 分；未经有关部门批准私拉电线或安装使用电器设备超负荷用电，在办公室、实验室（经审批同意的除外）、宿舍等公共场所私自使用电炉、电热器、电熨斗、电饭锅以及煤、汽、柴油、酒精炉、液化气灶、蜡烛等的，扣 10 分；楼内、房间内违规停放电动自行车、电动滑板车、电动平衡车（含电池），有违规充电现象，扣 10 分。 |
|    | 落实消防设施、器材检修、检测<br>(10分) |      | 14、相关单位每年应至少进行一次建筑消防设施全面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br>15、消防控制室内统一规格制作并悬挂于墙壁：《消防控制室基本技术标准》、《消防控制室值班人员职责》、《消防控制室管理制度》、《消防控制室火灾事故紧急处理程序》、《消防控制室规范化管理标准》、《建筑自动消防设施维护管理制度》、《消防控制室火灾事故紧急处理程序流程图》和《消防控制室管理及应急程序》。<br>16、认真填写《消防控制室值班记录》、《建筑消防设施巡查记录》、《建筑消防设施月度检查记录》和《建筑消防设施故障处理记录》。  | 说明：此项主要由相关管理单位负责。本单位需要对新增配置的室内灭火器进行每月检查、登记。<br><br>检查方法和评分标准：<br>查看档案资料，未进行年检的，扣 5 分；消控室未进行巡查和检查的，扣 5 分；未填写各项记录和记录填写不全的，扣 2 分；故障未能及时整改的，扣 2 分；实地检查，未按照要求悬挂标牌的，扣 2 分。  |
|    | 落实消防定期演练<br>(10分)       |      | 17、各单位至少每半年组织一次应急疏散演练。<br>通过演练单位应达到如下要求：<br>（1）员工发现火灾应立即呼救并拨打“119”电话报警，并向保卫处值班室（24092110）报告，起火部位现场员工应在 1 分钟内形成第一灭火力量，采取如下措施：<br>①火灾报警按钮或电话附近的员工，立即摁下按钮或拨电话通知消防控制室或值班人员；<br>②消防设施、器材附近的员工使用现场消火栓、灭火器等设施器材灭火；<br>③疏散通道或安全出口附近的员工引导人员疏散。<br>（2）火灾确认后，单位消防控制室或单位值班人员应立即启动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在 3 分钟内形成第二灭火力量，采取如下措施：<br>①通讯联络组按照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要求通知员工赶赴火场，与消防人员保持联络， | 检查方法和评分标准：<br>查看档案资料，单位未按规定开展演练的，扣 10 分；根据情况，随机设定起火点组织灭火和应急疏散演练，现场疏散演练组织不规范的，扣 5 分。   |

| 序号 | 项目  | 考核要点                    | 标准要求   | 检查方法和评分标准  |
|----|---|-------------------------|--|--|
|    |   |                         | 向火场指挥员报告火灾情况，将火场指挥员的指令下达有关员工；<br>②灭火行动组根据火灾情况使用本单位的消防设施、器材扑救初起火灾；<br>③疏散引导组按分工组织引导现场人员疏散；<br>④安全救护组协助抢救、护送受伤人员；<br>⑤现场警戒组阻止无关人员进入火场，维持火场秩序。  |  |
|    |   | 落实<br>员工消防安全培训<br>（10分） | 18、自动消防系统操作人员和消防控制室的操作管理人员，应该由专业机构进行消防职业技能培训，取得职业资格证书，并持证上岗。<br>19、从事生产、储存、销售、运输易燃易爆危险品的作业人员和电焊、气焊等具有火灾危险的操作人员应接受依法批准成立的消防安全培训机构的专门培训，并持证上岗。<br>20、单位对每名员工应至少每半年进行一次消防安全培训，对新上岗的员工应进行上岗前的消防安全培训。<br>通过消防安全教育培训，员工应达到“四懂”、“五会”的要求。“四懂”即懂火灾的危险性、懂预防火灾措施、懂火灾扑救方法、懂火场逃生方法。“五会”即会报火警、会使用灭火器材、会扑救初起火灾、会组织人员疏散、会开展消防宣传。 | 说明：第18条由相关责任单位负责落实。<br>检查方法和评分标准：<br>实地检查持证情况，自动消防系统操作人员和消防控制室的操作管理人员未取得职业资格证书的，扣5分；特殊工种人员未经过消防安全专门培训的，扣2分；实地检查消防设施和消防控制室的操作管理人员现场操作情况，不能熟练操作的，扣2分；查看档案资料，单位每半年未对员工进行消防安全培训的，扣2分；未对新上岗和进入新岗位的员工组织上岗前的消防安全培训的，扣2分；现场提问员工，未掌握“四懂”、“五会”的，每人扣1分。 |
| 备注 | 1、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判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工作不达标：<br>（1）单位存在重大火灾隐患，未积极进行整改工作的；<br>（2）发生火灾的；<br>（3）在上级单位或消防部门安全检查过程中发现存在安全隐患被处以行政处罚的；<br>（4）单位总得分低于70分的。<br>2、根据达标考核得分和评委打分评选中国民航大学消防安全管理先进单位，全校进行表彰。对判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工作不达标的，实行“一票否决”制，单位在学校年度考核中不得评为优秀，单位消防安全责任人、相关消防安全管理人及相关责任人在年度考核中不得评为优秀。因发生重大消防安全责任事故确定为不合格等级的，相关责任人员年度个人考核为不合格，单位消防安全责任人、相关消防安全管理人年度个人考核最高确定为基本合格，其他班子成员按照责任事故承担比例确定考核结果。 |                         |  |  |

